

## **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1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实际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##### **关于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**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该事项未达到信息披露标准；根据公司内部规定，则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现将该事项简要介绍如下：

鉴于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深圳中电桑飞智能照明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电桑飞”）的外方股东Signify China Holding B.V.（以下简称“Signify”）的合作期限届满，Signify拟以定向减资方式退出其持有的中电桑飞30%股权，中电桑飞向其支付减资款不超过人民币3,551万元。减资完成后，中电桑飞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亿元减少至0.7亿元，公司将持有中电桑飞的100%股权。

#### **二、备查文件**

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0月16日